

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113年度高雄市客家文創人才月光之子培力計畫申請表

姓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	民國	年	月	日	稅籍編號	
公司名稱	(請註明擬進駐之工作室/公司名稱)			公司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獨資 <input type="checkbox"/> 合夥 <input type="checkbox"/> 分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聯絡方式	電話： 行動： 傳真：			E-mail：		
現職：						
申請經費：						
實施期程	民國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市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縣	市區	里	街	
營運計畫 (其內容應包含右列項目)	一、店名 二、經營構想 三、營業項目 四、預定營業日期 五、營業時間 六、其他					
重要專業經歷	服務單位	職稱	起迄期間	重要經歷		
				年度	名稱	

				曾展示販售之商品項目及產值		
				年度	名稱	產值

一、本人已充份瞭解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辦理高雄市客家文創人才月光之子培力計畫各項規定，檢附文件未有虛偽不實情事，茲依照高雄市政府有關規定辦理申請補助手續。

二、計畫申請人同意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取得個人資料蒐集告知事項。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事項：

1. 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取得您的個人資料，目的在於執行「113年度高雄市客家文創人才月光之子培力計畫」，依所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內容包含姓名、生日、電話、地址、身分證字號及本活動所須個人資料，該個人資料利用的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依本活動辦法暨個資法辦理。
2. 本會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妥善保存您提供的資料，僅供本會、本活動執行廠商使用，除此之外，本會並不會將您的資料提供給他人。
3. 有關您提供之個人資料，您得依個資法向本會請求查詢、閱覽、製作複本、補充、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若其提供資料不足或有誤時，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報名本活動。本會已履行上開告知義務，您同意並瞭解本會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如您已報名本活動並留下聯繫方式者，視為同意本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申請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